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团粤办发〔2017〕35号

关于在全省高校进一步加强“青年之声” 工作考核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团委：

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面向青年做好网络工作和面向网络做好青年工作，深刻指出互联网主要是年轻人的事业，团组织要通过网络走群众路线。“青年之声”互动社交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是共青团在网上践行党的群众路线、与时俱进推动青年群众工作改革创新的战略举措，关系团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关系团的工作有效覆盖面，关系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

高校是共青团工作的主战场，更是“青年之声”工作的主战场。为在全省高校加大力度深入推进广东“青年之声”平台应用推广工作，团省委研究决定，将进一步加强对各高校“青年之声”平台工作的考核，现将最新考核细则印发给你们，请务必高度重视，并结合各校实际，将各项直接联系服务青年学生的工作、活动与广东“青年之声”平台充分融合，全力打造共青团的

互联网服务生态链。对于工作长期滞后不见起色的高校团委，团省委将进行约谈。全省高校的考核情况将逐月通报，每学期报送各校党委分管领导，并作为 2017 年高校战线共青团工作整体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

附件：广东“青年之声”高校平台考核细则及影响力指数
(QII v2.0) 说明



附件

广东“青年之声”高校平台考核细则

为建立健全广东“青年之声”平台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工作体系和长效机制，提升平台实质活跃度和社会影响力，结合“青年之声”工作的发展实际，以及团中央对各省“青年之声”工作的考核方式，以高校为基本单位，兼顾不同学校差异，进行量化考核。

一、考核内容

考核分 8 项指标，总权重为 100%，各项指标所占权重及计算方法如下。

1. 有效访问量（10%）

说明：所占权重为 10%。根据各校平台每月有效访问总量（独立访客点击平台单项内容计一次有效访问量，包括单个问题、单个活动、单项求助信息等，每天不重复计算），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主要考察平台的活跃度。

2. 有效提问、回答量及话题参与度（16%）

说明：所占权重为 16%。一是根据各校平台每月有效问题总量（提问标题不少于 5 个字），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二是根据各校平台每月已回答的问题总量，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三是根据各校平台评论人数超过 10 人的话题数量，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主要考察平台的活跃度。

3. 新增用户注册数及平台更新情况 (10%)

说明：所占权重为 10%。一是根据各校平台每月新增用户注册数量及用户移动端绑定数，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二是根据各地平台当月每日及时更新的天数和当月自然天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主要考察平台的用户增长和内容更新进度。

4. 专家数量及响应情况 (10%)

说明：所占权重为 10%。一是根据各校平台专家累计入驻数量和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二是根据专家每月回答问题量和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主要考察专家队伍建设建设和活跃情况。

5. 青年之家运行情况 (6%)

说明：所占权重为 6%。一是青年之家线下服务评价，根据各校平台线下服务站线下服务好评分，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二是青年之家活动发布情况，根据通过各校平台青年之家活动发布数、报名数、评论数及总评分，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主要考察青年之家建设运行质量。

6. 团组织解决青年实际问题情况 (13%)

说明：所占权重为 13%。一是团组织与青年互动的情况，根据各校平台团组织官方账号参与回答问题数量和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二是各级团组织针对青年在平台反映的问题和困难介入帮扶的成效(注：帮扶成效需以平台“找帮助”等版块的记录作为依据)。主要考察团组织主动服务青年情况。

7. 工作结合情况（30%）

说明：所占权重为30%。主要考察各级团组织重点工作（包含活动、项目、赛事、评选以及各类服务等）在广东“青年之声”平台的投放情况，根据活动/项目发布数、报名数，活动评论数、总评分，结合各高校在校人数的比值计算得出分值。

8. 校园推广情况（5%）

说明：所占权重为5%。一是依托团的各类传统品牌工作对“青年之声”进行主题推广的情况；二是依托校园广告及媒体等对“青年之声”进行社会宣传的情况。

（备注：指标1—7项结果由广东“青年之声”后台自动抓取，指标第8项根据后台相关数据，结合各高校报送情况确定。）

二、指标权重

（注： δ 为各高校在校人数）

指 标	权 重
独立访客有效访问量指数 V_n ($V_n=$ 有效访问量/ δ)	10%
有效提问量指数 Q_n ($Q_n=$ 有效提问量/ δ) * 有效提问量包含用户对活动、线下服务、求助案例等的评论。	6%
回答量指数 R_n ($R_n=$ 回答量/ δ)	6%
话题参与度指数 K_n ($K_n=$ 评论人数超过10人的话题数/ δ)	4%
用户注册数指数 N_n (该项中用户注册指数 $N1_n$ 占30%， $N1_n=$ 用户注册数/ δ ；用户移动端绑定指数 $N2_n$ 占70%， $N2_n=$ 用户移动端绑定数/ δ 。) * 通过广东青年之声微信服务号成功登录一次平台，即绑定移动端（取消关注服务号将计为解绑）。	8%

平台更新指数 F_n ($F_n = \text{更新天数} / \text{当月自然天数}$)	
* 当平台更新指数 $< 50\%$ 时，每减少 $\mathcal{X}\%$ ， QII 总值乘以 $(100\% - \mathcal{X}\%)$ 。	2%
专家数量（累计）指数 $P1_n$ ($P1_n = \text{专家数} / \delta$)	5%
* 从未在平台回答过用户提问的专家，不计入专家数量中。	
专家参与回答的问题数指数 $P2_n$ ($P2_n = \text{问题数} / \delta$)	5%
青年之家线下服务好评分指数 $S1_n$ ($S1_n = \text{线下服务好评分} / \delta$)	3%
青年之家活动发布情况指数 $S2_n$ (该项中活动发布指数 $Z1_n$ 占30%， $Z1_n = \text{活动发布数} / \delta$ ；活动报名指数 $X1_n$ 占30%， $X1_n = \text{活动报名数} / \delta$ ；活动评论指数 $C1_n$ 占10%， $C1_n = \text{活动评论数} / \delta$ ；活动总评分指数 $M1_n$ 占30%； $M1_n = \text{活动总评分} / \delta$ 。) * 活动发布规范参照下述工作结合分值 W_n 中相关说明。	3%
团组织参与回答的问题数指数 $T1_n$ ($T1_n = \text{问题数} / \delta$)	3%
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分值 $T2_n$ * 当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分值 ≥ 90 时，每增加 \mathcal{X} 分， QII 总分值乘以 $(100\% + \mathcal{X}\%)$ 。	10%
工作结合分值 W_n (该项中活动及项目发布指数 $Z2_n$ 占30%， $Z2_n = \text{活动及项目发布数} / \delta$ ；活动及项目报名指数 $X2_n$ 占30%， $X2_n = \text{活动及项目报名数} / \delta$ ；活动评论指数 $C2_n$ 占10%， $C2_n = \text{活动评论数} / \delta$ ；活动总评分指数 $M2_n$ 占30%， $M2_n = \text{活动总评分} / \delta$ 。 * 1. 其中，发布的活动须有用户报名参与，且主办方在活动结束后上传现场照片，该活动方可计入指数测算范围。 2. 当无效活动在活动发布总数中的占比大于20%时，每大于	30%

$\chi\%$ ，工作结合单项分值乘以 $(100\% - \chi\%)$ 。无效活动主要包括恶意刷数据的活动、虚假活动、纯工作会议、要求用户在广东“青年之声”以外平台重复报名的活动、活动描述过于随意以致用户无法理解的活动等。

校园推广分值 A_n

5%

三、计算公式

(一) 标准化公式

$$x' = \ln(x + 1)$$

x 为参评单位各项指标数据， x' 为参评单位各项指标标准化后的结果， \ln 即自然对数。

(二) 加权平均公式

$$\lambda = f_1 x'_1 + f_2 x'_2 + f_3 x'_3 + \dots + f_n x'_n$$

λ 为各参评单位指标加权后总值，各项指标权重为 $f_1, f_2 \dots f_n$ ，各项指标标准化后数据分别为 $x'_1, x'_2 \dots x'_n$ 。

(三) QII 具体计算总公式

$$\begin{aligned} QII \approx & \{10\% \times \ln(V_n + 1) + 6\% \times \ln(Q_n + 1) + 6\% \times \\ & \ln(R_n + 1) + 4\% \times \ln(K_n + 1) + 8\% \times \ln[(30\% \times N1_n + \\ & 70\% \times N2_n) + 1] + 2\% \times \ln(F_n + 1) + 5\% \times \ln(P1_n + 1) + \\ & 5\% \times \ln(P2_n + 1) + 3\% \times \ln(S1_n + 1) + 3\% \times \ln[(30\% \times \\ & Z1_n + 30\% \times X1_n + 10\% \times C1_n + 30\% \times M1_n) + 1] + 3\% \times \\ & \ln(T1_n + 1) + 10\% \times \ln(T2_n + 1) + 30\% \times \ln[(30\% \times Z2_n + \\ & 30\% \times X2_n + 10\% \times C2_n + 30\% \times M2_n) + 1] + 5\% \times \\ & \ln(A_n + 1)\} \times 5000 \end{aligned}$$

注：

1. 最终结果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 0 位；
2. 平台更新指数 $< 50\%$ 时，每减少 $\mathcal{X}\%$ ，总分值乘 $(100\% - \mathcal{X}\%)$ ；
3. 当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分值 ≥ 90 时，每增加 \mathcal{X} 分，总分值乘 $(100\% + \mathcal{X}\%)$ ；
4. 当无效活动在活动发布数总数中的占比大于 20% 时，每大于 $\mathcal{X}\%$ ，工作结合单项分值乘以 $(100\% - \mathcal{X}\%)$ 。

四、组织实施

考核工作由广东“青年之声”平台建设办公室、团省委学校部共同实施，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评估情况，每学期、年度考核结果由月度考核结果汇总而成。月度考核情况报送团省委领导班子，反馈给校团委。每学期、年度情况同时报送各校党委分管领导。

五、有关要求

1. 建立工作机制。各校团委要安排专人负责“青年之声”工作，形成相关工作流程，定期反馈工作情况及意见建议。
2. 确保客观真实。“青年之声”考核工作主要依据平台客观数据，同时结合各校报送信息开展。各校要确保平台信息的真实性，对恶意刷数据、报送虚假信息的现象，将进行通报处理。
3. 发挥导向作用。准确把握考核内容包含的工作导向，发挥好考核工作的“指挥棒”作用，不断提高平台的实质活跃度、社会影响力和对青年的服务能力。